

融安县人民政府

融政函〔2025〕49号

融安县人民政府关于 融安县2025年市本级第一批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报来《关于审批融安县2025年市本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请示》（融农报字〔2025〕106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将融安县2025年市本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873万元用于支付2024年项目尾款。请按相关规定办理。

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。

融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28 日印发